

增閱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商周消息

Commercial Weekly

Issued by

The Bureau of Social Affairs
Peiping.

日 期 本

工廠法	商業註冊暫行規則
附錄	公司法（續）
世界商業政策之概要	合總商會工廠聯合會文件
論著	公文
商事新聞四則	公司法
統計	商業註冊暫行規則
物價	營業徵業遷移
金融	營業徵業遷移
製品	營業徵業遷移

一 版出日五月四年九十年民華中
行發局會，社市別特平北

期三第

▲▲本刊編輯部啓事

本局同人及國內外學者如有關於左列各項之鴻篇鉅製投稿本部至為歡迎

一 工商業上之論著

二 國內外商事新聞

三 本市重要商情

來稿登載與否由本編輯部決定之凡未經登載之稿概不退還欲索還者請另函聲明

本編輯部有修改來稿之權如不願者請預先聲明

凡投稿本刊業經登出者贈送本刊一份不另酬金

▲▲本刊編輯部廣告組啓事

茲為增廣商界見聞促進商業發展起見發行商情週刊凡本市各銀行公司及商號工廠各項關於廣告以及夥友聘請解雇情事均可代為披露贈登三期以後收費亦格外從廉如有登載者請與本商情週刊編輯部廣告組接洽為盼

商業註冊暫行規則

第一章 通則（第一條）商業註冊以市政府及縣政府為註冊所（第二條）註冊所自收受當事人呈請書之日起除有特別情形外應於五日內將註冊事務辦理完竣發給證書並須於公告場所揭示三日以上 註冊所發給之證書應依照部頒三聯單填發之註冊每月所發證書應於次月十日以前逕同應解註冊費呈部換領執照轉發呈請人（第三條）註冊所於當事人之呈請查有違反法令者應令更正始行註冊 註冊所處理註冊事務違反法令時得由呈請人或利害關係人詳具理由呈請工商部核辦（第四條）當事人於註冊後終覺其註冊事項有錯誤或遺漏時得由呈經註冊所許可請求更正（第五條）凡應註冊事項之註冊及其變更或消滅之註冊非有當事人呈請或官廳知照不得為之（第六條）凡呈請證明事項並無變更或別無某事項註冊者註冊所得酌量情形核給證明書 每件證明書應繳納公費銀半元（第七條）凡呈請註冊者應具呈請書載明左列各款由呈請人或其代理人簽印一呈請人姓名住址 二由代理人呈請者其姓名住址 三註冊之目的及其事項 四註冊費及公費銀數 五註冊所 六年月日 凡由代理人呈請者應加具代理之委託書（第八條）註冊所應備具左列各種註冊簿 一商號註冊簿 二經理人註冊簿 三未滿二十歲者營業註冊簿 四法定代理人營業註冊簿 各種註冊簿依後列第一號至第四號格式編訂之並應依第五號格式各附一簡目簿（第九條）註冊簿及註冊文件得由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聲敘理由請求註冊所允許查閱或抄錄但每次以一商號之註冊事項與有重要關係者為限（第十條）註冊簿除因避事變外不能攜出註冊所但註冊之呈請書及附屬文件有官廳調取者不在此限（第十一條）商業註冊應繳費額如左 一商號創設之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拾圓 二商號轉讓

之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八圓 三經理人之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五元 四未滿二十歲者營業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五元 五法定代理人營業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五元 六其他事項之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二元 本條所收各種註冊費以四成留充註冊所辦公費其餘六成報解工商部(第十二條)查閱註冊簿及註冊文件每次應繳查閱費銀一元如需抄錄者每千字應繳抄錄費銀五角

第二章 註冊時呈請辦法(第十三條)以商號本店或支店之設立為目的呈請註冊者除第七條所列各項外呈請書中應載明之註冊事項如左 一商號 二營業 三本店及支店所在地 四行用商號者之姓名住址 以其他事項為目的呈請註冊時則以該事項所應詳確敘明者為註冊事項(第十四條)呈請商號轉讓之註冊者應加具證明其資格之文件或轉讓之契約 商號註冊人之姓名住址變更時應即呈請註冊(第十五條)商號變更或廢止當事人應即呈請註冊 前項呈請由其繼嗣或法定代理人為之者應加具證明其資格之文件 (未完)

公司法 (續上期)

(第五十一條)因合併而銷滅之公司其權利義務應由合併後存續或另立之公司承受(第六節)清算(第五十二條)解散之公司清算中於清算範圍內視為尚未解散(第五十三條)公司解散後之財產除經股東之決議定有清算人外應由股東全體清算(第五十四條)由股東全體清算時股東中有死亡者清算事務由其繼承人行之繼承人有數人時應推定一人行之(第五十五條)不能依第五十三條規定其清算人時法院得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選派清算人(第五十六條)法院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認為必要時得將清算人解任但股東選任清算人之解決亦得由股東過半數之決議行之(第五十七條)清算人應於就任後十五日內將其姓名住所及就任日期向法院呈報清算人之解任應由股東於十五日內向法院呈報清算人由法院選派時應公布之解任時亦同(第五十八條)清算人之職務如左(一)了結現務(二)收取債權清償債務(三)分派盈餘財產清算人因執行前項執

務有代表公司為一切行為之權（第五十九條）清算人有數人時關於清算事務之執行以其過半數決之但對於第三人各有代表公司之權（第六十條）對於清算人之代表權所加限制不得對抗善意第三人（第六十一條）清算人就任後應即檢查公司財產情形造具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送交各股東查閱清算人應於六個月內完結清算不能於六個月內完結清算時清算人得申敘理由聲請法院展期清算人遇有股東詢問時應將清算情形隨時答復（第六十二條）清算人於就任後應以公告方法催告債權人報明債權對於明知之債權人並應分別通知（第六十三條）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其債務時清算人應即聲請宣告破產清算人移交其債務於破產管財人時其債務即為終了（第六十四條）清算人非清償公司之債務後不得將公司財產分派於各股東（第六十五條）賸餘財產之分派依各股東出資之多寡定之（第六十六條）清算人應於清算完結後十五日內造具決算報告書送交各股東請求其承認如股東不於一個月內提出異議即視為承認但清算人有不正當之行為時不在此限（第六十七條）清算人應於清算完結後十五日內向法院呈報（第六十八條）公司之賬簿及關於營業與清算事務之文件應至清算完結時起保存十年其保存人以股東過半數定之（第六十九條）股東之連帶無限責任自解散登記後滿五年而消滅

（第三章）兩合公司（第七十條）兩合公司以無限責任股東與有限責任股東組織之有限責任股東以出資定額為限對於公司負其責任（第七十一條）兩合公司除本章規定外准用第二章之規定（第七十二條）兩合公司之章程除記載第十四條所列各款事項外並應記明各股東之責任為無限或有限（第七十三條）有限責任股東不得以信用或勞務為出資（第七十四條）經理人之選任或解任以無限責任股東過半數之同意決之（第七十五條）有限責任股東得於每營業年度終檢查公司之業務及財產之情形遇必要時法院得因有限責任股東之聲請許其隨時檢查公司之業務及財產之情形（第七十六條）有限責任股東非得無限責任股東全部四分三以上之同意不得以其股份之全部轉讓他人（第七十七條）有限責任股東得為自己或他人為與本公司同類營業之行為亦得為他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第七十八條）有限責任股東如何可以令人信其為無限責任股

東之行為者對於善意第三人負無責任股東之責任（第七十九條）有限責任股東不得執行公司業務及對外代表公司（第八十條）有限責任股東不因受禁治產之宣告而退股有限責任股東死亡時其股份歸其繼承（第八十二條）有限責任股東遇有不得已之事故時得經全體無股責任股東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退股或聲請法院准其退股（第八十二條）有限責任股東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經全體無股東之同意將其除名（一）不履行出資之義務者（二）有不正當行為妨害公司之利益者前項除名非通知該股東後不得對抗之（第八十三條）兩合公司因無限責任股東或有限責任股東全體之退股而解散但有限責任股東全體退股時得以無限責任股東全體之同意改為無限公司（第八十四條）兩合公司改為無限公司時應於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聲請為兩合公司解散之登記並為無限公司設立之登記（第八十五條）兩合公司解散後得由無限責任股東過半數之決議選任清算人無前項決議時由全體無限責任股東清算（第八十六條）前條第一項之清算人得由無限責任股東過半數之決議將其解任

（第四章）股分有限公司（第一節）設立（第八十七條）股分有限公司應有七人以上為發起人（第八十八條）發起人應訂立章程載明左列各款事項簽名蓋章（一）公司之名稱（二）所營之事業（三）股份之總額及每股金額（四）本店支店及其他所在地（五）公司為公告之方法（六）董事或監察人當選之資格（七）發起人之姓名住所（第八十九條）左列各款事項非經載明於章程者不生效力（一）解散之事由（二）超過票面金額之發行（三）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及受益者之姓名（第九十條）發起時認足股分總數時應即按股繳足第一次股款並選任董事及監察人前項選任方法以發起人表決權之過半數定之（第九十一條）董事於就任後應即呈請主管官署選派檢查員查驗第一次股款是否繳足及左列各款事項是否確當（一）以金錢外之財產抵作股款者其姓名及其財產之種類價格與公司核給之股數（二）應歸公司負責之設立費用及發起人得受報酬之數額（第九十二條）主管官署查核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報酬或設立費用如有冒濫得裁減之抵作股款之財產如估價過高者得少所給股數或責令補足（未完）

公文

令總商會為本局商情週刊第一期業經出版仰向所屬各工商號切實勸銷以通商情而免隔閡由
各工廠聯合會

查本市交通便利戶口殷繁為國內最大消費場所工商各業理應發達而反觀市內狀況商務衰疲工業不振國貨之產銷日減外貨之輸入漸增影響所及乃至經濟窘急商民交困若不力求挽救前途何堪設想本局詳加調查精密研究見於工商衰落外貨充斥其故雖有多端而商情閉塞缺乏宣傳實為主要原因故特於局內組織商情週刊凡工業製品商號營業物價行情金融狀況以及關係工商法令重要商事新聞均按期披登期於工商情況家喻戶曉庶使商人知市民需要以為準則而免於滯積拖累市民知國貨製品以定用否取捨而免於利權外溢為本市工商業唯一宣傳刊物於工商發展深具密切關係現第一期已編輯付印即日出版除由本局普遍推銷於市內外人民以擴大工商宣傳功效外茲特檢同週刊一千二百本發交該會仰即分配所屬各同業公會及各務使普遍閱覽以曉商情而釋隔閡事關宣傳工商振興實業應即切實勸銷是為至要又第一期全數贈閱由第二期起酌收工料費價值亦極低廉並仰知照此令

商情週刊印就逕送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公文

五

公告

北平特別市社會局第二科商業股營業登記日報表

店號營業性質鋪東鋪掌店

呈報日期資本數目備註

三月十一日

周易

許賀英 內一區東四西猪市大街八三號 二月二十二日 二百元

聚寶清茶館
男女傭工介紹

張玉山 西郊西直門北關路西七十號
二月二十七日五十元
馮靖山 內四區帥府胡同新開路三號
二月二十四日四十元

義井碎皮子局

楊東昇 外三區西康洗伯街三十六號 二月二十四日 一百元

卷之三

王自興 內一區東四南大街二二一號 一月二十五日 三百元

通鑑茂小纂貨餉

王裕章 外一區東橫樓三五號
二月二十四日 一百一十元
郭福林 內一區南小街十五號
二月二十一日 一百元

柯森記成衣鋪

柯漢齋 內二區西交民巷五十八號
二月二十日 一百元

協豐西號 收售黃土

西郊區九天廟八號
二十八年十二月四百元
韓啟明

永合成染房

王永合 內五區鼓樓東大街九七號

十八年十二月
十九日 一百元

二合居小茶飯館

郭振 外二區虎坊橋大街甲四十號

三月三日 一百二十元

聚泰山雜貨小館

孫中義 外二區排子胡同大宏廟二十號

三月四日 一百三十元

德盛茂骨貨攤

楊純善 外二區勸業場樓下八號

三月一日 六十元

三月十三日

成英齋南紙店

耿仲嘉 外二區炭兒胡同十八號

三月一日 二百元

祥盛號成衣鋪

劉子源 外五區香廠大寶吉巷十號

二月二十六日 六十元

芳記刷皮局

葛瀛州 外二區前外金魚胡同十一號

二月二十四日 一百七十元

同義興萬年皮局

王德源 外五區西半壁街四十號

二月二十四日 八十元

聚順永成衣鋪

孫瑞明 內一區崇內椿樹胡同廿號旁門

二月二十二日 八十元

三月十四日

群樂茶社坤書

徐捷臣 內三區東四大街二二二號

三月一日 一百元

魁興元茶館坤書

王殿祥 外三區南羊市口二十一號

二月二十七日 一百元

天和興煤鋪

章春玉 西郊西直門外小園胡同一號

二月二十四日 一百二十元

天鳳祥成衣鋪

許鳳鳴 內二區市黨部街參政胡同四號

二月二十五日 一百五十元

群英公廁

張崇山 內二區太僕寺街穿堂門十一號

二月十八日 二百元

紅玫瑰
料

黑像館附設電

史美侯

內一區八面槽十五號

三月三日

四百元

朱記燒餅舖

朱永德

內六區南長街九道灣十二號

二月十一日

二十元

三合永破銅局

周春和

外一區崇外蓮子胡同一號

二月二十六日

五十元

三月十五日

恒興順刻字局

高錫五

外五區珠市口南大街一四五號

二月十七日

六十元

高錫五洋貨舖

馬呈瑞

內二區北關市口四五號

二月二十七日

一百元

瑞茂永成衣舖

張允恭

孫一村外五區磁器口甲七號

三月一日

一百五十元

瑞興永染線局

邱滿敬

內六區景山後三眼井橫柵欄四號

二月十九日

六十元

協興盛煤礦

薛邦平

內一區東四報房胡同九號

二月二十二日

二百元

富盛祥尚鞋舖

朱連文

內六區嵩祝寺後街十二號

二月二十五日

二十元

亨大利修理鐘表舖

喬悅亭

內一區王府井大街五八號

二月二十五日

九十元

聯興印務局

鄧煥堂

內一區大阮府胡同三七號

二月七日

二百元

三月十七日

寶生首飾局

于素先

外二區延壽寺街二九號

三月十七日

二百元

協大洗染局

宋瀟颯

內三區雍和宮大街四號

三月七日

八十元

書勝號酒舖

蔡學錢

外五區東曉市九二號

三月五日

一百二十元

鴻運來 煤 炭 廠
萬順合 雜 貨 舖
德順齋 烤 餅 舖

陳連陞 外四區南橫街三六號
馬雙福 內四區後廣平庫九號
阮德海 內六區二眼井七號

三月六日 一百五十九元
三月五日 五十元
三月一日 三十元

均 記 代售勝家公司
機 械 器

修理出賣汽車

陳志濬 內二區宣內大街一五九號
張德茂 內二區缸瓦市五五號

三月八日 一千元
三月六日 一百五十九元

北 平 行 修 理 汽 車
長泰湧 油 酒 雜 貨

卜文清 內六區東板橋五四號
李長春 南郊馬道村一〇三號

三月十日 五十元
三月六日 一百六十九元

三合順 煤 舖
德聚恒 收買 首飾

李善臣 內三區東四北大街一二〇號
李正金 外五區磁器口四九號旁門

三月十日 一百六十九元
三月六日 一百三十九元

正興隆 碎 板 舖
介 文 成 衣 舖

鍾本來 內一區蘇州胡同八三號
王祥瑞 內六區惜薪司四號

二月二十七日 七十元
二月二十五日 一百元

三合成 洋 鐵 舖
文 記 雜 貨 舖

李玉青 內四區西四北大街三九號
張郁文 內五區南鑼鼓巷甲七二號

三月一日 二百五十九元
三月十日 一百元

福源 祥 雜 貨 舖
萬順德 雜 貨 舖

萬成洗 衣 局
協 豐 成 衣 舖

二月五日 四十元
三月六日 五十元

危復安 內二區舊簾子胡同五八號

三月十日 五十元

裕昌米麪舖

張裕恒 外一區東柳樹井三十號

二月二十二日 二百二十元

義和成銅葉手工

王儒林 外一區大橋胡同六號

二十八年十二月 二百三十元
二十一日

中美厚染房

劉幹臣 外三區三里河大街五號

二月二十一日 一百五十元

聚興舊首飾攤

程碩儒 內一區東四南二三八號

三月三日 五十元

朱記小雜貨鋪

朱曼卿 東郊朝外吉市口三三二號

三月七日 一百元

泰來國布莊

張景順 田美五 西郊阜外關廳大街甲四二號

二月十九日 一百五十元

天順居茶飯舖

周貴卿 外四區白紙坊四號

三月六日 八十元

志遠春餃子舖

張潤 內二區新皮庫胡同後門十一號

三月四日 六十元

萬順成小雜貨舖

周振遠 內二區北鑄沿四二號

三月三日 五十元

寶泉湧小米麪舖

王寶琦 東郊齊外大街二七二號

二月十九日 三百元

興昌成衣舖

荆興起 內一區棲鳳樓四六號

二月二十五日 九十元

雙泰山銅舖手工

金王紳 外一區打磨廠一二八號

二月十九日 二百元

信利永費紙攤

趙有信 外五區磁器口四九號

三月六日 六十元

協和成雜貨舖

陳子恒 內三區東四五條五五號

三月五日 四十元

大道生煤舖

汪少芝 內四區石碑胡同甲六號

三月六日 三百六十元

三月十九日

三月二十日

慶隆德	煤	鋪
大北印書局	顧雲龍	
和豐厚舊綢片局	王德宣	
德聚興收買舊首飾	王慕之	
三順興成衣鋪	吳瑞陞	
泉記首飾作坊	俞海泉	
光明理髮館	陳國豐	
義合成小雜貨舖	孫介純	
中天理髮館	內二區太僕寺街六七號	
同泰膜兒作	內二區北關市口八三號	
永興貨布莊	夏春華 外二區第一樓上六九號	
亞綸國布莊	朱萬福 內六區旗壇寺剪子巷十五號	

羅維垣	內六區東河沿南箭亭四號	三月八日	三百元
	內二區絨線胡同四三號	三月十日	八百元
	外一區東珠市口七五號	三月四日	八十元
	內二區東四大街二五九號	三月六日	二百元
	內三區南小街門樓胡同廿八號	三月四日	五十元
	外二區西河沿匯原金店東小湖 同二八七號	三月四日	二百元
	內二區太僕寺街六七號	三月十日	三百元
	內二區北關市口八三號	三月五日	五十元
	三月八日	七十元	一百元
	二月廿一日	一百二十元	
	三月十一日	一百五十元	
	二月二十七日	三百元	

北平特別市社會局第二科商業股歇業登記日報表

店號	營業性質	鋪東鋪號	店址	開業日期	呈報歇業日期	歇業緣因	備註
三月十一日							
紹芝電料行	王紹芝	內三區東四八條一六五號	七年	三月十一日	鋪房倒塌		
香水洗衣房	張雲樂	外五區惠元商場甲四號	十七年	同	上無力承做		
久壽德廠	陳增	東郊朝外鷄市口八五號					
祥順永煤鋪	張貴	內一區禮士胡同三號	十四年十一月	同	同	上	
悅昌鐵工廠	李德潤	外四區宣武門外一六八號	十四年五月	同	上同	上	
復興隆雜貨鋪	才文祿	南郊呂家營三十六號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同	上同	上	
恒興米莊	張德彰	外一區前外大街甲八四號	十七年	同	上資本賠盡		
福順軒茶館	劉長安	內六區北長街五一號	十六年十一月	同	上	無力承做	
喇叭書店	楊春洲	西單白廟胡同五號	十八年一月	同	上	公務分身無顧及	
同豐祥布局	董品卿	外三區花市大街一〇七號	十四年六月	同	上	無力承做	
永興厚抄紙房	樂長升號	西郊西便門外天寧寺十一	十七年三月	同	上同	上	
三合蓆店	王德馨	外四區菜市口西大街六十號					

新泰皮工局
同益公羊腸廠
通義醬園 油鹽雜貨鋪

三月十三日

天和陞清茶館	王文生	外一區長巷四條三十號	十八年九月	三月十三日	無力承作
寶興昌綾緞局	崔聘卿	外一區長巷下頭條四九號	十年	同	上 同 上
久成茶花廠代清	趙啟惠	內二區鴨子廟丙八號	三十一年七月	同	上 無人經理
純喜東記鐘表舖	李永善	外一區鮮魚口小橋六號	光緒年間	同	上 無人經理
義順永鐵鋪	商德玉	西郊阜外海潮觀音巷一八五號	十四年四月	同	上 無力承作
萬順興冥衣舖	祁萬明	外二區小百順胡同一號	十七年	同	上 同 上
蔭記糖果餅乾店	黃觀蔭	內一區東安市場丹桂商場十七號	十六年五月	同	上 同 上
北同豐雜貨舖	孫安	東郊東直門外西壩河一〇二號	十五年二月	同	上 同 上
吳記織蓆舖	吳萬景	西郊阜成門外八里莊七七號	十七年	同	上 同 上
益壽椀廠	李鑑藻	內二區北小栓馬椿三號	十三年十月	同	存貨售盡
俊合木廠	劉在田	外二區西草廠胡同八七號	二十日	同	無力購辦
廣利興煤舖	白福	東郊朝外大街二〇四號	光緒年間	同	上 無力承作
			十三年	同	上 不堪賠累

三省號 煙捲雜貨 張珠泉 外二區西珠市口三九號 五年九月 同 上 無力承作
 原記茶館 原壽齡 外一區玄帝廟三六號 十三年 同 上 同 上
 全德 油酒雜貨鋪 趙元泰 內三區秦老胡同三六號 七年五月 同 上 年歲過老
 商萬盛德 皮局 王在新 外一區南缺考胡同二三號 十七年 同 上 不能經營

三月十四日

泰興酒鋪 邵桂 外五區鋪陳市二十號 十一年十二月 三月十四日 資本缺乏

寶善首飾樓 劉徵 內五區後門大街二九號 八年房東人 同 上 鋪長樂鋪
 華華自行車鋪 劉榮泉 內三區東西北大街一二一號 同 上 滯逃

義慶永草紙鋪 張榮 外二區巾帽胡同四十號 四年八月 同 上 無力承作
 華聚骨貨攤 馬重堂 ○六號 外二區廊房頭條勸業場一十八年 同 同 上 同 上
 王記茶飯館 王清安 外五區先農市場四四號 十八年四月 同 同 上 有事回家

陳劉氏介紹所 陳劉氏 內二區西京畿道二五號 九年 月十八年十二月 同 同 上 無法兼顧

桂豐地毯手工局 王桂丹 外三區臥佛寺四條二號 四十八年十月 同 同 上 不堪賠累

晉古齋鐘表紙店 汪武亭 西郊海甸西大街五十號 十四年 同 同 上 無力承作

孟紹年 鑲牙館 孟紹年 內一區東安市場花園一號 十三年七月 同 同 上

三月十五日

玉生祥估衣局	郭員山	外一區小蔣家胡同十二號	十七年四月	三月十五日	無力承作
源聚泰臘舖	佟國治	外五區王家大院五號	光緒二十一 年八月	同	上 同 上
保安客棧	高盛田	外一區打磨廠三號	光緒二十七 年八月	同	上 同 上
聞光閣古玩鋪	朱溥泉	外二區前外琉璃廠三二號	光緒年	同	上 同 上
雙立合洗衣局	楊繼善 姜榮新	內三區五丁人胡同觀音寺 二十八號	十八年	同	上 同 上
青春書店	楊燕康	內二區西單北大街甲二三 七號	十八年	同	上 同 上
永德煤舖	李德旺	北郊青龍橋六四號	十七年	同	上 同 上
陳秀雜貨舖	陳秀	東郊東便門外半壁店三六 號	七年三日	同	上 同 上
合順小雜貨舖	華鎮	東郊朝外南河沿五十六號	十六年九月	同	上
德潤興餃子舖	党潤泉	內一區東四商場十三號	十八年	同	上 資本不足 無力承作
福增永煤舖	王福欽	外三區沙土山四四號	十五年五月	三月十七日	無力承作
王記雜貨舖	王向一	北郊安外大屯村二十五號	十八年十月	同	上 同 上
慶華春豬肉舖	李凌雲	外一區興隆街一百廿一號	十六年六月	同	上 同 上
三友茶館	常文海	內一區齊內大街三三五號	十六年同	上 同 上	

三月十七日

利記雜貨鋪	楊寶利	東郊東羅家園三五號	十八年六月	同	上	同
大德公腐	陳錦棠	內六區沙灘五號			上	同
東振公雜貨鋪	白保山	內一區崇內大街六號	十三年	同	上	同
信義公雜貨	于月波	內五區德內大街二五號	十八年五月	同	上	同
德華首飾局	武德峻	外二區西河沿九道灣十三號	十七年二月	同	上	同
三義合雜貨鋪	時可平	外四區白紙坊一號	十六年十月	同	上	同
新華利尚鞋舖	左福來	內一區東安市場四十八號	八年六月	同	上	同
廣合盛酒穀店	郭長炳	內四區宮門口東岔十二號	民國元年	同	上	同
萬隆皮局	吳長江	外五區蠟燭巷二八號	清咸豐	同	上	同
亨通煤舖	姜雲甫	內五區扁担廠二號	十四年三月	同	上	同
三月十八日	李育三	外四區廣安門大街四〇八號	八年六月	三月十八日	無力承作	
德生號米麵舖	馬來賓	外二區和平門外城根二四十八年	同	上	同	上
德華勝煤舖	田春嶺	外三區牛角灣二九號	十三年六月	同	上	同
春華居茶飯舖	張慶玉	外四區宣外大街一六九號	十一年	同	上	全
玉記修理皮帶	徐紀堂	內一區齊內大街七六號	十八年八月	同	上	同
瑞豐厚尙鞋						上

同興煤鋪	張颯豐	內一區大牌坊胡同六七號	六年同	上同上
福順隆切麪鋪	王永泰	外五區留學路八五號	十一年同	上同上
合義昌銅錫鋪	張利堂	外一區打磨廠二四七號	十三年同	上同上
福興泰洋鐵鋪	羅文亭	內二區司法部街五七號	十七年三月同	上同上
三義和煤鋪	耿清林	外五區磁器口四九號	十八年十二月同	上同上
大吉山房寶記古玩鋪	祝賴齋	外二區琉璃廠二二九號	十六年六月同	上同上
春生軒茶酒館	趙德桂	內一區齊內大街乙七九號	十三年五月同	上同上
天源湧糧店	樂廷臣	內六區惜薪司九號	十一年十月全	上無力承作
義順齋尚鞋鋪	趙振華	外五區信文里十號	十八年	上全上
同源成油酒鋪	賈萬年	外四區廣安門大街四四號	十五年十一月	上全上
三月十九日				
勝友軒書館附坤齋	張玉書	外四區宣外大街八六號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年三月十九日	無力承作
玉記修理電燈館	崔玉山	內二區東單北一五八號	十八年	上
寶興首飾鋪	趙學周	外四區廣內牛街一一九號	十五年	上
昌順茶館小店	周子修	外四區上斜街十號	十八年	上
義和煤鋪	劉合	外三區花市南小市口炕兒胡同八號	十七年七月全	上全上

三月二十日

華慶鋪
修理膠皮車

李長智 西四缸瓦市大街五三號

九年四月二日 三月二十日

無力經營

德泉居清茶館

張福祥 外五區天橋先農市場一號

十六年六月全上

年歲過大無力經營

永泉洗衣局

趙御亭 內三區闢才胡同三三號

十年同上

無力承作

和順成舊棹椅鋪

孫永朋 內四區羊市街八四號

十五年全上

全上

義成永煤鋪

張成軒 外五區先農壇惠允商場

代報人王賀全上

回籍養病

金鴻記成衣鋪

金鴻生 內一區齊內南小街六三號

十四年全上

無人經理

李記雜貨鋪

李曉軒 北郊安外大屯村三二號

十八年十月全上

無力承作

天願小店

王連成 外五區西草市九三號

九年全上

同上

北平特別市社會局第二科商業股遷移營業登記日報表

三月十一日

店號	營業性質	鋪東鋪掌原舊店址	新遷店址	呈報日期	資本數目
陸興煤棧		李文田	東郊東直門外二里莊九八號	內三區雍和宮戲樓胡同太保街五號	三月十一日 二百元
同聚湧雜貨小鋪		劉萬成	西郊南安河村九八號	南安河村九九號	全 上六十元
恩厚永出貨棹椅鋪		趙聘臣	外二區給孤寺東夾道一號	本街四號	上二百元
同盛合羊皮手工局		楊華臣	外五區太平橋十七號	太平橋九號	全 上一百三十元
三合公膳店		王文成	外四區菜市口西大街四五三號	本街六十號	全 上六十元
三月十三日		李壽松	外一區東珠市口一號	外五區舖陳市八六號	三月十三日 二百元
乾和佑衣鋪		路仲芳	外二區萬源夾道十七號	琉璃廠二二三號	全 上六十元
文芳閣裱畫鋪		滿元仁	外二區觀音寺街六五號	本街七五號	全 上二百元
小 小 <small>男女理髮館 点心便飯</small>		李國祿	外二區琉璃廠五六號	西珠市口甲三九號	全 上二百元
蠶業印刷局		李泰	外四區廣安門大街三五五號	本街一七三號	全 上二十元
廣泰清茶切麵					

瑞源祥綢緞局

謝楓宸

外一區長巷上三條五號

長巷頭條五號

全

元一千五百

增盛祥估衣鋪

孟輔臣

內四區阜城門大街六七號

外五區城南商場八號

同

上一百元

王馬氏介紹僕工所

王馬氏

內三區交道口南大街一二二號

外二區前外九道灣八號

同

上四十元

德順興玉器手工局

馮德祿

外二區大耳胡同甲十九號

外二區大耳胡同甲十九號

同

上四十元

清真小商店

夏芬

北郊青龍橋十九號

本街十三號

同

上一百元

三月十四日

恒昌裁刀舖

魏子衡

外一區東柳樹井二十六號

本街二十號

三月十四日

五百元

福源永收銅估衣磁

張壽臣

外二區李鐵拐斜街三號

櫻桃斜街八七號

同

上二百元

興順成衣舖

李德山

內一區崇內闔市口七號

外三區北羊市口十四號

同

上五十元

雙合順洗衣局

趙柏右

內二區大石作胡同十一號

本街十四號

同

上六十元

通盛隆大車舖

賈瑞林

北郊德外關北頭五號

德外關北頭石佛寺三號

同

上五十元

永泉菜局

張仲和

外三區後河沿三號

外五區粉廠十三號

同

上一百元

德泰號喜轎舖

金曉山

平樂園十一號

外二區虎坊橋三二號

全

上一百廿元

仁記電料行

張星五

內二區雙柵胡同十五號

內二區北新華街甲十三號

全

上二百元

三月十五日

振華閣理髮館

孫玉輝

外一區長巷下四條十五號

崇禎觀四十四號

三月十五日

二百元

韓記鐵鎖手工局

韓連達

外三區崇外東利市營十六號

南河槽六號

同

上十元

新成洗衣局

雷寶身

內五區後門外方磚廠三七號

方磚廠新市胡同二號

同

上三十元

振亞化學工業社

牛文林

內六區北河沿三三號

南池子十一號

同

上二百五十元

聚古齋裱畫鋪

袁志彬

○號外二區琉璃廠二十四號

本街二十四號

同

上一百元

三月十七日

德成永舊貨鋪

馬珍

東郊喇嘛寺六號

本巷十一號

三月十七日

三十元

和興糧機

劉馬振和

外三區中頭條九號

上頭條六十八號

同

上一百元

三月十八日

和興修理洋車

王少甫

西郊小馬廠八號

本巷十二號

三月十八日

九百元

寶生首飾局

于孝先

外二區延壽寺街二十九號

抬頭巷一號

同

上二百元

大順成藤繩鋪

胡廣成

南郊左外菜市甲三八號

左外號胡同二九號

同

三月十八日九千元

恒永春成衣鋪

寇順

內四區橫橋柳家大門六號

同巷一號

同

上三十元

玉記酒飯鋪

武玉亭

外二區骡馬市大街二三六號

西河沿六四號

同

上五十元

三月十九日

二二一

李張氏 介紹傭工所

內四區殯賞胡同十號
李張氏 磚塔胡同八五號 三月十九日 六十元

何義順 窩頭吃食鋪

內二區北新二號
何豐年 華街三號 外四區宣外三廟前街十二號 同 上 六十元

範寶山 燒餅鋪

東郊東便門外洋溝村九號
侯林楷 東郊高碑店村北後街十六號 同 上 十 元

張蔚酒局

外二區驛馬市大街二三二號
張新周 馬市大街三三二號 同 上 一百五十元

張寶華修理自行車行

外二區珠寶市三六號
王文林 外二區前孫公園甲七號 梁家園甲五號 同 上 一百元

郝興鐵鋪

外二區琉璃廠東北巷五十一號
郭維斌 外五區天橋東第一同 同 上 五十元

瑪山磨玉作

外二區琉璃廠東北號
凌山 大耳胡同七號 同 同 上 八十元

三月二十日

劉華亭 外三區延慶寺二二號
王啟勳 延慶寺四丁號 三月二十日 一百元

秦來甡煤鋪

內一區齊內大街二〇三號
○三號 下銅鑄胡同四號 同 上 二百五十元

德裕鞋莊

外一區南蘆草園三四號
乙十三號 同 同 上 五十元

春記修理爐灶鋪

內六區後門西永祥里十七號
七二號 內二區西單北大街同 上 十 元

調查

北平工廠出品調查表

地址 北平崇文門外上三條

名祥聚工廠

城廠發品商

行所

名提花愛國條布 合絲合麻呢布 線搶絲格呢布 寬窄床單布 中山呢布 寬窄帆布
標寶 馬全 全 全 全 全

每年銷出數量以上共銷二萬餘疋

路平緩平漢本埠一帶

附銷品

北平工廠出品調查表

名華豐穢染公司

址北平前門外西柳樹井

行所同上

發品廠

名格條布 香港布 花線呢 被面布 褥面布

調查

商

標

每年銷出數量五千五百疋四百餘疋三百餘疋八百餘件或千六百餘件

路平綏路山西平鐵一帶河南漢口

銷附

記北平工廠出品調查表

名同義織布廠

址北平前門外薛家灣

廠廠

名提花愛國布香港布各色線呢花條格布

品商

每年銷出數量共三千餘疋

路北平山西各省

附

記

北平工廠出品調查表

名華盛織染工廠

址崇文門外外三區上四條門牌十八號

發行

所

商 品

附 鎮

每年銷出數量共八千餘疋

名花 梢 布花 機 布線 呢被 褥面
標

記 路北

平張家口大同保定

小隱齋文藝社開設在東四西大街介紹當代名人著作詩文書畫篆刻筆單寄售家藏金石文玩碑帖書籍字畫標明定價不二

廠工藝習一第別市特平北

交貨迅速定期不悞

爲社會局設立的教養兼施的慈善機關，設有鉛印，石印，刷印，鑄字，刻字，報，雜誌，書報，同學錄，畫，五彩石印，發售銅模

▲河北國貨展覽會特給二等獎

文，鉛字，信封，信紙，公文紙張等。並聘有許多藝術精良技師，所以出品特別精良而價值低廉，則敢說無與倫比。

西單皮庫胡同電西一七三一

承辦印刷機器用品

廠工藝習二第別市特平北

分銷處天橋市場西

毛巾澡衣式美料堅

男女線袜光彩新鮮

粗細布疋料實價廉

各種線帶隨意挑選

藤竹木器中外皆歡

精巧紗簾各色俱全

中西樂隊定期不延

既購廉品又助慈善

各大洋貨店均有代售

四三〇二局分南話電地大東外崇址廠

調杏

考備		外國內		國	
法	美	英	日	國別	市別
溫	溫	溫	溫	溫	溫
泰	廣	廣	廣	泰	泰
皇	廣	廣	廣	皇	廣
主	廣	廣	廣	主	廣
領	廣	廣	廣	領	廣
口	廣	廣	廣	口	廣
州	廣	廣	廣	州	廣
門	廣	廣	廣	門	廣
興	廣	廣	廣	興	廣
裕	廣	廣	廣	裕	廣
波	廣	廣	廣	波	廣
通	廣	廣	廣	通	廣
州	廣	廣	廣	州	廣
熟	廣	廣	廣	熟	廣
化	廣	廣	廣	化	廣
河	廣	廣	廣	河	廣
州	廣	廣	廣	州	廣
閩	廣	廣	廣	閩	廣
源	廣	廣	廣	源	廣
林	廣	廣	廣	林	廣
名	廣	廣	廣	名	廣
蘭	廣	廣	廣	蘭	廣
江	廣	廣	廣	江	廣
山	廣	廣	廣	山	廣
春	廣	廣	廣	春	廣
莊	廣	廣	廣	莊	廣
定	廣	廣	廣	定	廣
同	廣	廣	廣	同	廣
湖	廣	廣	廣	湖	廣
濱	廣	廣	廣	濱	廣
連	廣	廣	廣	連	廣
軍	廣	廣	廣	軍	廣
綏	廣	廣	廣	綏	廣
口	廣	廣	廣	口	廣
原	廣	廣	廣	原	廣
慶	廣	廣	廣	慶	廣
昌	廣	廣	廣	昌	廣
江	廣	廣	廣	江	廣
慶	廣	廣	廣	慶	廣
州	廣	廣	廣	州	廣
封	廣	廣	廣	封	廣
口	廣	廣	廣	口	廣
州	廣	廣	廣	州	廣
門	廣	廣	廣	門	廣
頭	廣	廣	廣	頭	廣
港	廣	廣	廣	港	廣
興	廣	廣	廣	興	廣
州	廣	廣	廣	州	廣
台	廣	廣	廣	台	廣
島	廣	廣	廣	島	廣
南	廣	廣	廣	南	廣
津	廣	廣	廣	津	廣
江	廣	廣	廣	江	廣
口	廣	廣	廣	口	廣
錫	廣	廣	廣	錫	廣
州	廣	廣	廣	州	廣
京	廣	廣	廣	京	廣
海	廣	廣	廣	海	廣
百	廣	廣	廣	百	廣
市	廣	廣	廣	市	廣
別	廣	廣	廣	別	廣
種	廣	廣	廣	種	廣
日	廣	廣	廣	日	廣
曜	廣	廣	廣	曜	廣
月	廣	廣	廣	月	廣
火	廣	廣	廣	火	廣
曜	廣	廣	廣	曜	廣
水	廣	廣	廣	水	廣
曜	廣	廣	廣	曜	廣
木	廣	廣	廣	木	廣
曜	廣	廣	廣	曜	廣
金	廣	廣	廣	金	廣
曜	廣	廣	廣	曜	廣
土	廣	廣	廣	土	廣
曜	廣	廣	廣	曜	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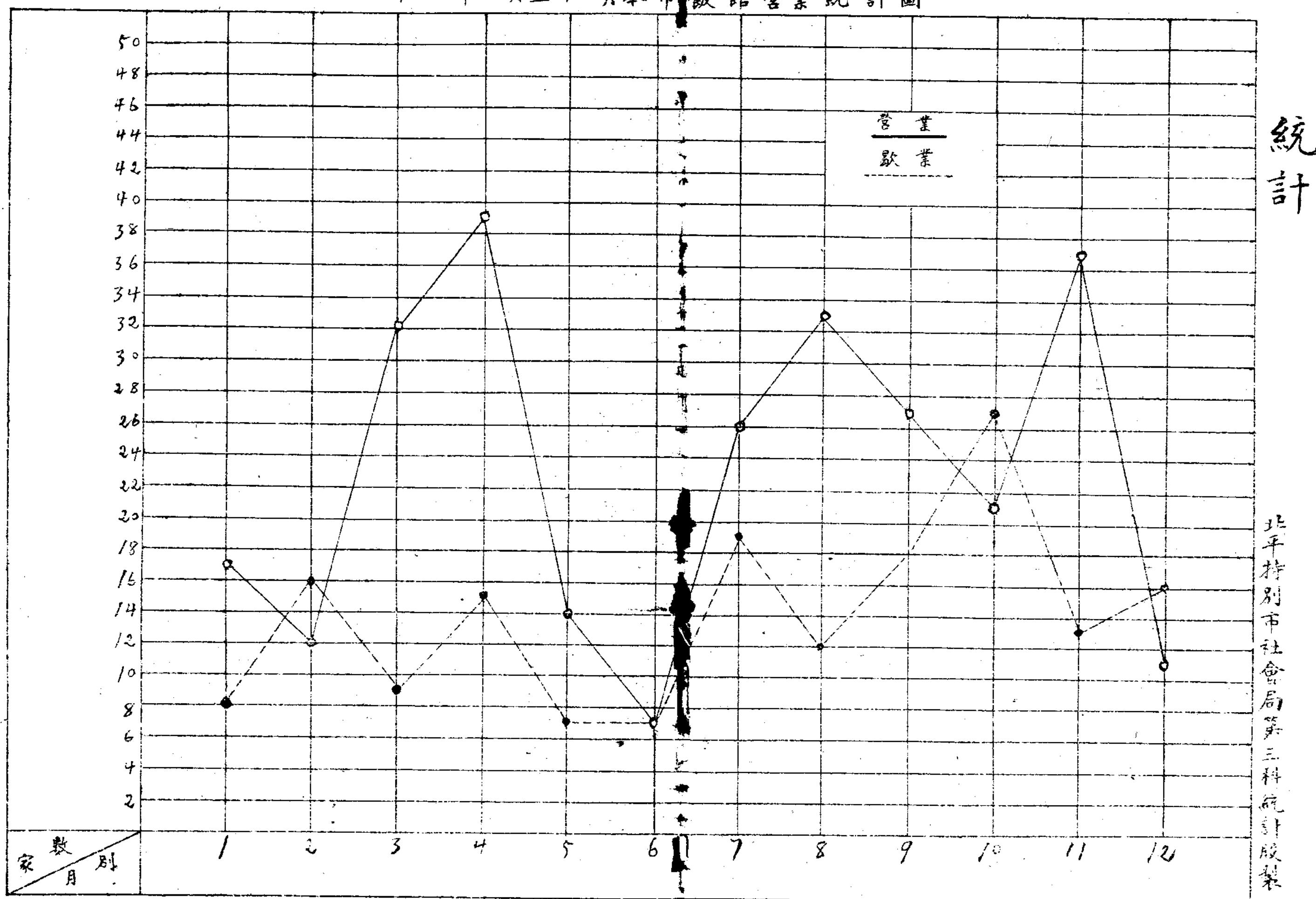
備考

名稱	備註	日曜	月曜	大曜	水曜	木曜	金曜	曜上	曜下
鎮江米	仰元未	一五							
小站稻米		一七五							
高西貢米		一八							
新臺米		一八							
高邊雞米		十七六							
大頭籼米		一六六							
油籼米		一六六							
西湖米		一四八							
清水米		一六五							
綠福星麵		四二八							
綠鵝肉麵		四二六							
綠桃麵		四二五							
紅鵝肉麵		三七五							
綠炮車麵		三一八							
綠兵船麵		三一九							
綠寶馬麵		三一九							
紅財神麵		三一九五							
綠壽字麵		三一九五							
綠蛇台麵		三一九五							
紅星麵		三一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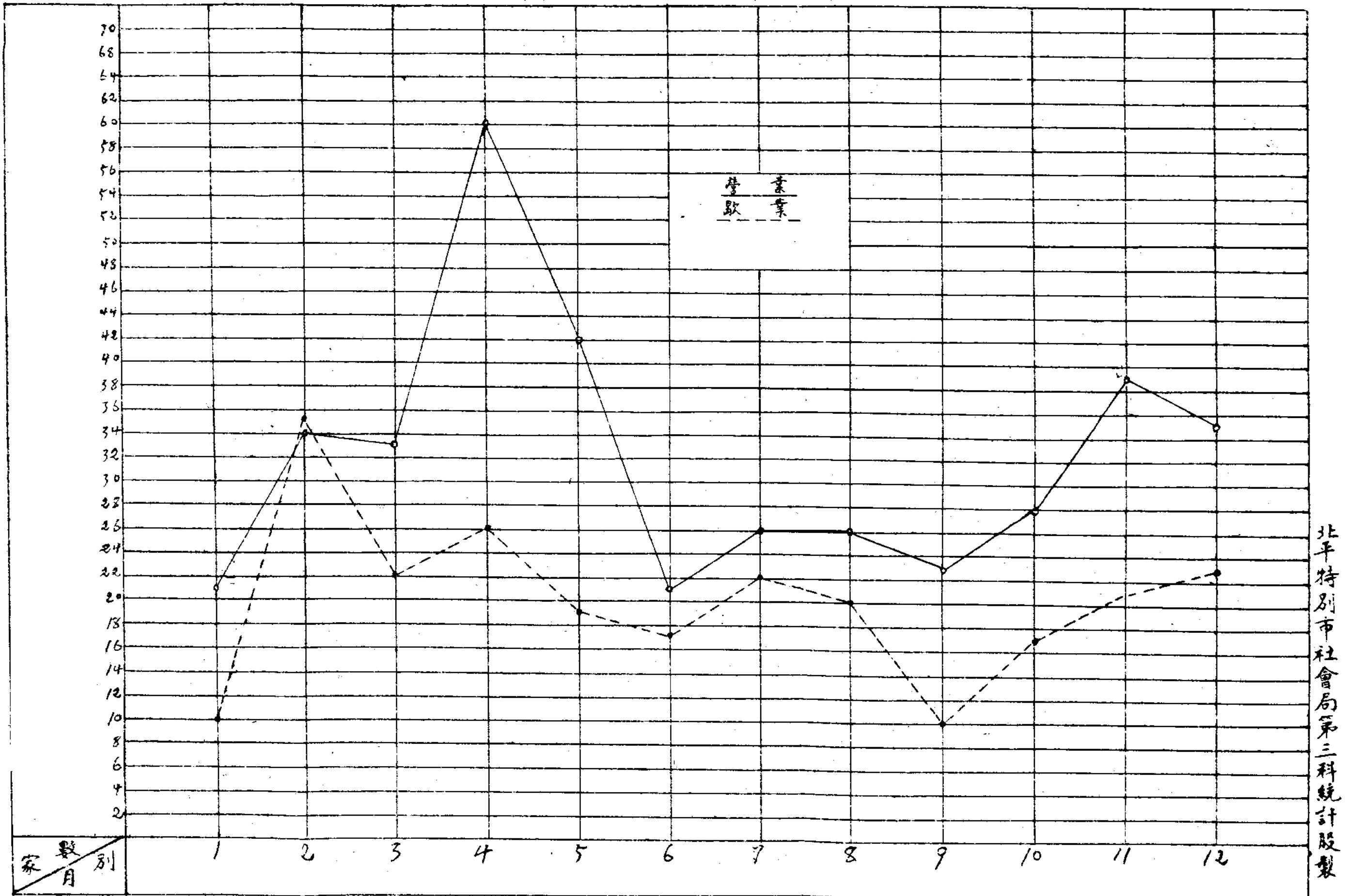
備考

一米每包清一麵粉每袋價一箇目以元為單位
一表列行情由三月十六日起至三月二十二日止

十八年一月至十二月本市飯館營業統計圖



本市十八年度雜貨鋪營歇業統計圖



商事新聞

籌設北平市民銀行近訊

北平市民銀行，去年曾於馬神廟設立籌備處，引起各方爭持，曇花一現，即久無消息。近聞本市財政局長，以該行過去工作，規摸已具，置之甚為可惜，月前復行籌備，除局長自充籌備委員，另聘前內務總長饒孟仁為籌備委員，籌備地點即在局內。以前計畫專注意資本之湊集，以致資方權利互有不協，此次責成饒委員注意銀行可為市民謀利益之各項營業，調查入手，經營計劃。一俟規劃齊全，即可開始營業。至資本方面，已指定某項稅收，陸續提存作官股；須俟銀商股行得利，始行招募。大約股額內定五十萬圓，股額商股為十分之六，官股為十分之四云。

北平証券交易所去年債券交易統計

北平自國都南遷，凡百交易皆趨清縮，証券一業証以統計，亦顯見清減。去年成交債券總額，全年共計票面五億四千八百九十一萬一千五百元平均每日（以三百天計）約一百八十萬元，其九六公債一項，每日平均可一百七十五萬元，幾佔總平均額五百分之九十八弱。茲將去年各債成交數目錄左：

九六公債	成交	五三四九六〇〇〇〇元
鹽餘庫券	成交	八二八〇〇〇〇元
春節庫券	成交	三七八五〇〇〇元
七長分債	成交	一一三八五〇〇元

整理六釐	成交	六二三〇〇〇元
津海關二五庫券	成交	七五〇〇〇元
整理七釐	成交	一〇〇〇〇元
十四七公債	成交	三五〇〇〇元
二五庫券	成交	一〇〇〇〇元
金融長期公債	成交	五〇〇〇〇元
共計	成交	五四八，九二，五〇〇元

(按)九六公債之地住，在上海華商交易所每日祇開十萬廿萬元，時間多至五分鐘即拍板，北平九六各債，交易之漲落，事實上均依上海各項新債行市為準繩。日前雖盛傳上海華商將停拍九六期貨，此事實際上不易辦到，即或偶有停拍，九六公債已在北平交易所占重大地位，凡滬上九六顧客，必將轉向北平交易，故此消息對平方並無若何影響，且財政當局最近發表十七年度財政報告，關於內外債之整理原則，內有將擬定一安寔清償之辦法，一方對於國權無損（指外債）一方對於一般債權人（對內外債權人言）均能愜意，則九六公債之地位，不啻得一保障也。

平西門頭溝煤業近況

北平日常用煤，向來仰給於平西門頭溝與平南蛇里所產。在國都未遷以前，日用二千噸，由西山（即門頭溝）南山（即蛇里）各擔任一半。本年經專門家預計，雖戶口相差不遠，而煤用約須差至三分之一，有四十五萬噸至五十萬噸已屬供求適合程度。南山雖煤質比西山為高，而山上煤價，近亦與西山相仿。惟平漢車輛與平綏車輛同等缺乏，南山距平較遠，西山距平祇五六十華里，駛運得通，故平市日常用煤，幾全為西山供給。西山之煤，以中興煤礦之明煤為最佳，燒汽

鍋洋爐煮飯均宜，出產量亦居門頭溝之冠，電燈公司即用此煤，近月來每日出產四百至五百噸。其次為治水公司，每日出產約三百噸至四百噸。又其次為中英（英國辦）公司，煤質較差，每日出產二百噸左右。以上均為新法開採，其他小礦土法開作，台北同意，南同意，公義，協成，（四家合組有三礦事務所鑄業聯合會）四大礦區等等共有土法窯七十餘座，均在出煤，統計全門頭溝每日出產煤斤約在五百萬千以上，每日出產值洋約二萬元以上。至山價經鑄業聯合會定煤塊每千斤（以千二百斤為一千斤）公價二元九角，煤末每十斤（加二秤）公價一元九角，駝腳每千斤約三元四角云。

化裝品須貼特種印花

平市印花稅局，現為增加印花稅收起見，特擬定化裝品須貼特種印花規則。凡本國及外國製造者，均應由創造廠，或販賣人黏貼，其價額如下：

(一) 價在一角以下貼印花一分 (二) 價在五角以下貼二分 (三) 價在一元以下貼五分 (四) 價在三元以下貼百分之十五 (五) 價在五元以下貼百分之十五 (六) 價在五元以上，分之二十，其不滿一角之價者，即以一角計算云。

論著

世界商業政策之概要（續上期）

靳謙

四新重商主義

英法戰爭以後，英倫國費，需用浩繁，致以殖民地為其利源。考其殖民政策，就是壟斷殖民地的貿易及商業，凡殖民地所產的天然品，僅使輸入母邦，並制止他們的工業，儘量的輸出其製造品，逐漸形成英國之獨占，繼而有英德之衝突，世界大戰之發生。當時歐洲各國為抵禦英國資本主義之侵略，就有新重商主義之發生，這種主義確帶有一種保護關稅的性質，在工業後進的國家，為保護自己工業發達起見，也算是出於一種不得已之苦衷。最先提倡這個主義的，就是有名之經濟學者里氏得氏，他說：『一國之國民經濟狀態，實不外一歷史發達之結果。就這種發達的事情，嘗依國家之保育設施以為左右的。在人類經濟階段上可以分為游牧，農業，工業三種，而這三種階段，都是由於進化過程而來的，換言之：就是由逐水草而居的游牧國，進而至於以生產為旨的農業國，由農業國，再進而至於以航海通商為業之工商業國。但在這種進化過程中，最能使他們增加速度以前進的，就是使國家利用他的權力，而壓迫他國工業之侵略。顧此種手段無他，惟有對於與本國相競爭之他國進口貨而課以保護稅。』由這樣看來，里氏所說的保護政策，與重商主義之差異點，即係前者係限於一定之輸入稅，後者橫跨多方面，但在藉國家之力以助成工業之發達的一點，兩者都是一致的。里氏之保護政策倡導于先，而各種利益連帶保護制收成於後，此種制度之要點，即由使用國內勞動力而得充生產事業，為抵禦外國生產之侵略計，亦應在國內有受保護之必要。而國內農業務以互相調劑為宗旨，免仰給外人受制于人之弊，

這就是新重商主義之概要。

五 結 論

考列國經濟狀況之變化，與世界商業政策之革新，其最重要者，為世界大事之發生，換言之：就是人類要求生存而經濟狀況發生變化，經濟恐慌，世界大事以起，如羅馬之興廢，十字軍之役，法國大革命，德法戰爭，日俄戰爭，以及世界大戰之發生，雖各有其前因後果，而大事勃發，其時前後之經濟狀況，與商業上之變遷，以及各種之學說，無不應運而生，歷觀諸代絲毫不爽。

重商政策，本來就是根據國家富強觀念而起的，因為欲圖國家富強，必先爭進民財，惟設增富之術，是以貨幣之額數為主，而獲得之方，即在保護干涉人民之貿易。藉貿易上的差額以利國家，聚斂金錢，就是完成這種政策的實際。一方面關於製造品之輸入與天然品之輸出，力加防制。而另一方面則對於製造品之輸出竭力獎勵，並使天然諸品得以自由輸入。當時特注意于商業之保護。而于農業之不利，反而殊忽。所以上專賴農業課稅之法國，遂蒙莫大之影響。于是自然主義及重農學派，遂乘時而興。

當一八七〇年頃，為自由貿易極盛時代，自斯而後，為保護主義復古時代。歐洲各國除英國外，他們政策上所以生更變的原故，雖極複雜，而最要理由，純係基於一六七三年所發生之經濟恐慌，而實際上促他們之迅速變更的，是在防禦英國商品之侵入，此種主義現今仍為各國所盛行，就是在採用自由貿易的英國，與其殖民地，亦有所謂特惠關稅制度之規定，而漸進于新重商主義。

總之自由貿易，宜于工業先進國家，而保護貿易，宜于工業後進國家，換句話來說：自由貿易主義，宜于由貨物輸出達到資本輸出之國家。保護貿易，宜于由原料品輸出進到工業品輸出之國家。因為工業先進國家，工業達到成熟地步，

即使在自國市場，不取獨占主義，後進國的工業品亦不容易侵入，所以在消費方面既是因此增加國家負擔，而生產方面雖以免除課稅關係，外國品可得廉價販賣於市廠，而對於該工業先進之國家，是不能發生影響的，至于工業後進國家則不然，因工業既未達完成地步，如關稅一廢，難免不受進口貨之壓制，而生輸入超過輸出之危險，所以宜採用此鎖國政策，亦屬時勢使然，不可於工業先進國相提並論也。



附錄

工廠法 (續上期)

四相互之義務如約定學徒應納學費時其學費額及其給付期如約定學徒應受報酬時其報酬額及其給付期前項契約不得限制學徒於學習期滿後營業之自由（第五十七條）未滿十四歲之男女不得為學徒但於本法施行前已入工廠為學徒者不在此限（第五十八條）學徒之習藝時間準用本法第三章之規定（第五十九條）學徒除見習外不得從事本法第七條所列各種工作（第六十條）學徒對於工廠之職業傳授人有服從忠實勤勉之義務（第六十一條）學徒於習藝期間之膳宿醫藥費均由工廠負擔之並於每月酌給相當之零用（第六十二條）學徒於習藝期間內除有不得已事故外不得中途離廠如未得工廠同意而離廠者學徒或其法定代理人應償還學徒在廠時之膳宿醫藥費（第六十三條）工廠所招學徒人數不得超過普通工人三分之一（第六十四條）工廠所收學徒人數過多對於學徒之傳授無充分之機會時主管官署得令其減少學徒之一部並限定其以後招收學徒之最高額（第六十五條）工廠對於學徒在其學習期內須使職業傳授人盡力傳授學徒契約所定職業上之技術（第六十六條）除第三十一條所列各款外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工廠得中止契約一學徒反抗正當之教導者二學徒有偷竊行爲屢戒不悛者（第六十七條）除第二十三條所列各款外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學徒或其法定代理人得中止契約一工廠不能履行其契約上之義務時二工廠對於學徒危害其健康或墮落其品行時（第十一章）罰則（第六十八條）工廠違背本法第七條及第十一條至第十三條之規定者處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之罰金（第六十九條）工廠違背本法第五條第八條至第十條第三十七條及第六十三條之規定者處五十元以上三百元以下之罰金（第七十條）工廠違背本法第四十五條之規定者處五十元以上

二百元以下之罰金（第七十一條）工廠違背本法第三條第四條第十四條至第十九條及第三十六條之規定者處一百元以下之罰金（第七十二條）凡工廠工頭對於職務上如因不忠實行爲或懈怠致發生事變或使事變範圍擴大時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下之罰金（第七十三條）工人以暴力妨害廠務進行或損毀廠內貨物器具者依刑法最高度之刑處斷（第七十四條）工人以強暴脅迫使他人罷工時工廠得即時開除之並得送官署依法懲辦（第十三章）附則（第七十五條）工廠規則之訂定或變更須呈准主管官署並揭示之（第七十六條）本法施行條例另定之（第七十七條）本法司行日期以命令定之
(已完)